

南方政府公報

第二輯

經方醫案集

卷之三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第三號

陸海軍大元帥大本營公報

大本營秘書處

發行

大本營公事

大元帥  
軍事委員會

中華民國十三年五月廿四日 聲明

# 目錄

## 命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大元帥令

## 訓令

大元帥訓令第五八七號

大元帥訓令第五九三號

大元帥訓令第五九七號

大元帥訓令語字第二二三號

## 指令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三七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三八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四二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五一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五二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五四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五五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六五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六七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六九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七二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七三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一七四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一七五號

大元帥指令韶字第三三七號

大元帥指令韶字第三三七號

## 公布

大本營審計處公布各機關收支簡明表

（一）粵軍總司令部民國十三年九月分收入各機關款項報告表

（二）粵軍總司令部民國十三年九月分支出各部隊薪餉伙食費各機關經常報告表

（三）粵軍總司令部民國十三年九月分支出本部經臨費數分類計算附屬表

## 附錄

本報啓事一

本報啓事二

本報啓事三

本官廳

小學科

學校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陸海軍大元帥大本營公報

命令

大元帥令

任命楊慶公爲大本營參謀此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大元帥令

特任李宗仁爲廣西全省綏靖處督辦此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大元帥令

特任黃紹竑爲廣西全省綏靖處會辦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大元帥令

據報建國第七軍第三師師長陳天太于本月二十三日上午一時率領便裝兵士數十人暗携槍械圍擊現任廣西全省綏靖處會辦黃紹竑于廣州市東亞酒店傷毙人命等情陳天太職任師長分屬高級軍官竟敢于深夜之間擅行率衆劫殺友軍官長殊屬胆大妄爲弁髦法紀除令行該第七軍軍長嚴行懲辦外陳天太着即革職以儆兇橫而肅軍紀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特任趙傑爲大本營高等顧問此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大元帥令

大本營軍政部長程潛呈故中央直轄贛軍司令部上校副官長沈寅賓此次奉命東征在新豐禦匪陣亡殊堪憫悼擬請追加陸軍少將銜仍照上校陣亡例給予郵金等語沈寅賓着追加陸軍少將銜仍照上校陣亡例給郵以彰忠烈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大本營

中華民國十二年正月二十一日

# 訓令

大元帥訓令第五八七號

令大本營會計司長林直輔

爲令行參據大本營審計處處長林翔呈稱案奉鉤帥發交大本營會計司長黃昌毅呈送該司及庶務科十三年三月收支計算書暨附屬表及証據粘存簿到處飭令審計等因奉此查核該司長所送會計司及庶務科收支冊列各數尙無浮濫計十三年三月分該司收入各財政機關撥解臺洋九萬四千一百元連同一月分結存該司及庶務科衛士隊存款共計六千九百三十一元九角九分七厘合計收入臺洋十萬零一千零三十一元九角九分七厘支出各機關職員薪俸及購置等費共計臺洋八萬四千八百五十五元五角六分八厘收支比對應結存臺洋一萬六千一百七十六元四角二分九厘証以表籍核數亦屬相符擬請准予如數支銷除將計算書表簿留處備案外理合具文連同原呈一件呈覆鉤帥察核示違實爲公便等情據此除指令准予核銷外合行令仰該司長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廿二日  
大元帥訓令第五八九號

令建國粵軍總司令許崇智

爲令遠事據米糧行營和黨呈報敵行寶和五豐等號由港購運糠米六千餘担分載彭滿利英順隆兩  
船由鷺山輪船拖運來省詎巧日午後五時駛至虎門斜西口附近突被匪輪兩艘攔途截劫發炮轟擊  
鷺山輪船開足馬力始獲脫險途遇兵艦報請追緝艦上員兵置諸弗理該拖輪逃脫後匪輪即將兩船  
躉劫着令開赴中塘開行未幾旋遇亞細亞輪船經過疑爲兵艦遂將船上銀物軍械劫掠一空並每船  
擄去船伴一隻始行逃去現兩船深恐匪輪再來星夜駛返或達炮台寄舶多數糠米雖獲保全然非遇  
亞細亞輪船則所有貨物勢難幸免查粵省米食向賴外洋接濟虎門爲入省孔道向台密邇乃盜匪猖  
獗尙復如是設非實力保護貨物運輸危險殊甚商人血本所關必至裹足不前民食前途更將何賴迫  
得懼情渥陳鈞座伏乞迅令水陸各軍警嚴行保護并追賊起據究緝匪犯以伸法紀而維商業等情前  
來查粵省米食向賴外洋接濟海陸各道稍有不靖關係民食非淺據呈前情合行令仰該總司令即便  
嚴飭水陸各軍分道保護以維商運而利民生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大元帥訓令第五九三號

建國軍滇軍總司令楊希閔

建國軍湘軍總司令譚延闇

建國軍粵軍總司令許崇智

建國軍桂軍總司令劉震寰

建國軍豫軍總司令樊鍾秀

廣東省長胡漢民

大本營軍政部長程潛

大本營財政部長古應芬

大本營內政部長徐紹楨

大本營外交部長伍朝樞

大本營建設部長林森

建國軍第一軍軍長朱培德

建國軍第二軍軍長柏文喜  
建國軍第三軍軍長盧師驥

建國軍第七軍軍長劉玉山  
建國軍騎軍司令李明揚

建國軍山陝軍司令路孝忱  
建國軍北伐第三軍軍長胡謹

財政委員會

大本營航空局長陳友仁

為令行專據國立廣東大學校長鄧魯呈稱粵省河濱席捐自奉約令撥回職會自辦後經於本月十四日設所開收各酒樓茶館等尙多違章繳納惟間有一二商店凡數元以上之筵席稱軍人定購不肯納攝加以質問則出各機關免捐字據以爲抵抗茲據稽查員啟呈核辦前來付思凡屬宴會下著勸則萬該軍界長官斷無吝此區區之捐款故違定章難保非奸商取巧假托吞瞞惟市內軍隊如雲其直接間接之現故何止恒河沙數若乞得片紙隻字便可免捐固無以示公平且商店藉一瞞百流弊更不勝言是此以往勢必收入愈微致費將無從挹注魯爲維持學款起見合無仰懇大元帥備准通令軍政各機

訓令後如有宴會費一律附加教育經費不得給用免捐字據致各店藉以糊口並令行廣東省長布告各酒樓茶館等遵照對於此項捐款務飭實資抽收所有各界免捐字據概作無效否則作包庇違抗命令嚴責罰以維教費而杜取巧是否有當理合具文連同各機關免捐字據五紙呈請鑒核令遵等情據

此除指令悉照准候通令軍政各機關一體遵照可也此令並分令印發外合行令仰該軍  
總司令 省長 部長 一體  
司長  
委員會

遺照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大元帥訓令第五九七號

令建國第七軍軍長劉玉山

為令遺奏報建國第七軍第三師長陳天太于本月二十三日上午一時率領便裝兵士數十人暗

陸海軍大元帥大本營秘書

製令 十一月廿日

三 二一八八八